

**國立清華大學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9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地 點：本校 N311 會議室

主持人：顏國樑主任

紀錄：陳淑卿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紀錄(如附件 1、pp. 1-4)追蹤事項：

案由	決議事項	處理情形
提案一 為修訂本系「黃建一教授紀念獎學金」乙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通過後實施。
提案二 本系 109 -111 學年度系務發展 KPI 責任分工及執行策略，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通過後實施。
提案三 本系在職進修研究生吳鈴秋(學號：10324554、指導教授：鄭淵全)及洪雅晨(學號：10391019、指導教授：林志成)申請延長修業年限，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後，送教務長核定。	業已送教務長核定通過在案。

**貳、報告事項：**

**※系務報告**

一、109 學年度上學期開學日期為：9 月 14 日(一)，預定系務會議時間為 109 年 **9/15、10/20、11/24 及 12/29**，以上皆為星期二中午 12 時，請老師依上開會議時間先登入個人行程，**當天下午 2 點前勿安排課程或其他活動**，且儘量排除如：專題演講、地方教育輔導、研究生口試等事務，若非重大事故請務必依原定時間出席。

二、更新 109 學年度本系各級委員薦選及當選名單(如附件 2、pp. 5-9)，請老師務必依開會通知出席會議。

**三、榮譽榜：**

1.本系學生錄取 109 學年乙案公費生共 5 人，名單如下：

教科二清方琇媛(一般教師)、教科三清林咏璇(一般教師、加註自然專長)、教科四清李雅琴(英語、輔導專長)、教科四華林冠好(加註自然專長)、教科四華邱蕾伊(加註自然專長)。

2. 本系 109 年國小教師甄試共 42 人考取正式教師，應屆考取 22 人(不含重榜，標示如藍字)，榜單如下。

畢業系級	姓名	考取縣市/教師別
108 級甲班	涂興婷	臺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朱家瑩	臺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7 級乙班	蔡宜辰	臺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6 級甲班	蔣依珊	臺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4 級甲班	周佩儀	臺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曾庭萱	桃園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杜維真	桃園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陳鈺樺	桃園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乙班	楊旻翰	桃園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乙班	許凱雯	桃園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乙班	王薈	桃園市正式教師(一般)
107 級甲班	彭茹茵	桃園市正式教師(一般)
107 級甲班	朱誼靜	桃園市正式教師(一般)
106 級甲班	徐和語	桃園市正式教師(一般)
104 級乙班	黃素貞(雙榜)	桃園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陳筠安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劉惠茹(雙榜)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林巧紫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劉可德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陳思謹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乙班	張季煊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乙班	李欣婕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乙班	李宜穎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5 級甲班	李冠嫻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4 級甲班	胡智婷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2 級乙班	賴佳瑋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2 級乙班	鄭名雅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
99 級甲班	林詠哲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組資訊科)
94 級丙班	黃國庭	新北市正式教師(一般組資訊科)
108 級乙班	江郁珊	臺南市正式教師(一般)
106 級乙班	張雅筑	新竹市正式教師(一般)
103 級乙班	曾瑾媄	新竹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劉惠茹(雙榜)	臺中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乙班	楊芷欣	臺中市正式教師(一般)
105 級甲班	湯寧尹	臺中市正式教師(一般)
104 級乙班	黃素貞(雙榜)	臺中市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劉育慈	新竹縣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甲班	徐儀珊	新竹縣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乙班	連婉滄	新竹縣正式教師(一般)
105 級乙班	黃立綺	新竹縣正式教師(一般)
108 級在職專班	陳郁菁	新竹縣正式教師(一般)榜首
日碩班	黃超賢	南投縣正式教師(一般)

3.本系王子華、李元萱老師通過 109 學年度彈性薪資獎勵，呂秀蓮、陳美如、彭煥

勝老師通過優良研究學者獎勵。

4.本系優秀畢業校友-任新竹縣立北平華德福實驗學校王紹先校長榮獲教育學院第一屆傑出校友。

5.本系碩班畢業生張嘉玲獲2020年中華民國課程與教學學會「學術論文獎」(指導教授:詹惠雪副教授)。

四、109學年度本系執行科技部計畫共11案(含109年新通過4案及多年期計畫)、大專生研究計畫2案、教育部委辦計畫3案及教育部109年教學實踐研究計畫1案(如附件3、pp.10-11)。

五、依據本系1082-3及1082-4系務會議決議，請老師協助執行並依系務發展KPI責任分工及執行策略(如附件4、pp.12-13)事項辦理。

六、本系各班制108~110學年度核定招生總量統計如下。

班(組)名額 學年度	學士班	碩士班 課程組	碩士班 行政組	課程碩專班 (含金門班)	行政碩專班	博士班	合計 (人數)
108	40	21	21	44	24	7	157
109	40	21	21	45	24	8	159
110	40	21	21	40	20	8	150

七、轉知竹師教育學院重要訊息:

(一)10906院行政會議會議決議及報告事項摘錄如下(詳如附件5、pp.14-17):

- 1.有關本學期院級各項會議各系所委員出席狀況管考,請務必轉知貴系所推派之代表請勿任意請假,若為當然委員(系所主管)另有要事須要請假,請務必同級(含)以上教師資格之職務代理人代理。
- 2.有關本院109年「新進人員研究獎」推薦案,學院推薦教科系李元萱助理教授及體育系曾鈺婷助理教授至校續審。

(二)10908院行政會議紀錄決議及報告事項(詳如附件6、pp.18-20):

- 1.學院將於109年11月13~14日辦理「2020年第十一屆教育創新國際學術研討會」,目前為徵稿階段,徵稿截止日為109年9月7日,請轉知所屬師生踴躍投稿。另有意辦理論壇、工作坊之系所歡迎於109年9月14日前提出申請。
- 2.有關係所同仁兼任其他職務之部分,上班時間應不得處理兼職相關工作,以及處理兼職工作時不得申請加班。並請轉知所屬教師在聘請同仁兼任計畫助理時,不應均由某幾位同仁擔任,應給更多同仁機會,以免影響本職工作。相關規定補充如下表,依據上列是項規定,請系上老師計畫聘任助理時,應多給其他單位同仁機會,系上行政同仁不宜於上班時間處理老師計畫事宜。

職別	法規
----	----

公務員規定	依公務員服務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公務員兼任教學或研究工作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職務(係支領「一般性兼職費」(而非研究津貼))，應經服務機關許可。
約用人員規定	1.約用人員之兼職人事室係依本校契約進用人員管理要點第 13 條之規定審核；相關規定略以：學校約用人員於約用期間，不得在校外兼職兼課；如因業務需要經專案簽准，得於校內兼任其他相關計畫工作人員，至多不得超過二個，兼職酬勞總額最高不得超過其薪資之三分之一。專案簽核單請申請人於兼職起始日前完成核定，俾符合行政程序；並可避免因事先兼職，卻未能於事後核准，造成權益的損失。 2.約用人員於辦公時間內從事兼職，每週併計不得超過四小時，並應依請假規定辦理。 3...

(三) 竹師教育學院各項獎學金申請及說明如下，請鼓勵本系學生踴躍申請。

獎學金依據	獎學金名稱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申請時間	更多資訊
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尹書田優秀新生入學獎學金設置要點	大學部優秀新生入學獎學金	√			各系所自訂收件日期初審，學院收件至 9 月底	點我了解更多
	優秀研究生入學獎學金		√	√	各系所自訂收件日期初審，學院收件至 9 月底	點我了解更多
	優秀研究獎學金	√	√	√	視入學獎學金是否有餘額，若有餘額，再公告申請期間	
	短期海外交流獎學金	√	√	√	視入學獎學金是否有餘額，若有餘額，再公告申請期間	
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研究生獎助學金作業細則	全時博士生助學金			√	各系所自訂收件日期初審，學院收件至 9 月底	點我了解更多
	學生出國發表論文獎學金	√	√	√	視學生發表狀況提出申請	點我了解更多
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曾維垣教授清寒獎學金設置要點	曾維垣教授清寒獎學金	大二			每學年下學期開學起至 2 月 28 日止	點我了解更多
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朱順一合勤獎學金遴選要點	朱順一合勤獎學金	大三			每學年下學期依公告辦理	點我了解更多

八、有關本系兼任教師聘任資格，相關會議決議如下。

(一)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學院各系所教學意見平均成績統計如下表，本系平均分數 4.25，而教學意見調查分數 4.00 以下專任教師 3 人、兼任教師 5 人。

(二)綜合學生質性意見，學生反映負面意見最不喜歡的地方，以致影響教學評量分數，如評量方式不明確或改變評量方式、共同開課老師標準與原則不一等。以上學生反映意見供各位老師參考，期望各位老師協助提升教學效果。

105學年度~108學年度教學意見調查各系所平均成績

系所	系所平均成績							
	108學年度第2學期	108學年度第1學期	107學年度第2學期	107學年度第1學期	106學年度第2學期	106學年度第1學期	105學年度第2學期	105學年度第1學期

教育學院平均	4.31	4.37	4.36	4.41	4.36	4.40	4.47	—
學前特教在職學位學程	4.79	4.33	4.64	3.89	4.66	4.75	--	--
環文系	4.25	4.33	4.31	4.09	3.75	3.91	--	--
環文系在職專班	4.79	4.29	4.53	4.88	4.87	4.86	--	--
幼教系	4.36	4.53	4.46	4.55	4.28	4.28	--	--
幼教系在職專班	4.57	4.59	4.72	4.93	4.44	4.49	--	--
教科系	4.25	4.21	4.14	4.37	4.29	4.34	4.68	--
教科系碩士在職專班	4.56	4.73	4.77	4.65	4.51	4.60	--	--
英教系	4.31	4.09	4.22	4.19	4.29	4.29	--	--
數理所	4.53	4.37	4.72	4.63	4.77	4.65	--	--
數理所在職專班	4.60	4.62	4.81	4.83	4.72	4.83	--	--
心諮系	4.33	4.35	4.22	4.23	4.18	4.10	--	--
心諮系在職專班	4.78	4.71	4.80	4.82	4.62	4.41	--	--
體育系	4.29	4.30	4.44	4.46	4.53	4.64	--	--
體育系在職專班	4.91	4.86	4.63	4.75	4.86	4.83	--	--
特教系	4.02	4.16	4.26	4.29	4.09	4.09	4.80	--
臺語所	4.71	4.80	4.72	4.75	4.87	4.74	5.00	--
學科所	4.45	4.60	4.64	4.52	4.71	4.86	--	--
教育學院	4.66	4.48	4.83	--	--	--	--	--
教育學院學士班	3.92	4.01	3.64	3.88	--	--	--	--

裁示：

- 一、請專兼任教師進入校務系統看教學意見調查的量化與質化意見，以作為授課改進參考。
- 二、以系辦名義聯絡教學意見調查分數 4.00 以下之專兼任教師，並提供給各組召集人，作為聘任之參考，並請各召集人協助兼任教師教學之責。

九、109 年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情形如下。

	原報名總 人數	不符合報 名資格	實際符合報 名資格人數	實際未通 過人數	實際通 過人數	通過率 (%)
教科系	64	5	59	4	55	93.22
幼教系	54	0	54	8	46	85.19
特教系	28	3	25	5	20	80.00
中教學程	34	3	31	8	23	74.19
小教學程	74	1	73	18	55	75.34
總計	254	12	242	43	199	82.23

## 109年度教師資格考試各師資類科到考通過率

師資類科	應考人數	到考人數	通過人數	通過率
中等學校	4,459	4,274	2,559	59.874%
幼兒園	2,282	2,171	458	21.096%
特殊教育學校〈班〉身心障礙組	769	747	468	62.651%
特殊教育學校〈班〉資賦優異組	47	47	33	70.213%
國民小學	2,651	2,554	1,389	54.385%
合計	10,208	9,793	4,907	50.107%

### 十、轉知本校各單位公告及訊息：

#### (一) 教務處課務組：

1. 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疫無法返校學生彈性修業機制(如附件 7、pp. 22-24)。
2. 109 學年度校園防疫工作注意事項(109.09.08) (如附件 8、pp. 25-29)。
3. 109 上加退選：9/10 ~9/ 28。

#### (二) 教發中心：

1. 1091【學生讀書會】開始申請，期限至 9/16 止，  
<http://ctld.nthu.edu.tw/news/index.php?mode=data&id=3119>。
2. 1091【課程與教學創新小額計畫】開始申請，期限至 9/16 止，  
[http://ctld.nthu.edu.tw/service/?parent\\_id=1457](http://ctld.nthu.edu.tw/service/?parent_id=1457)

#### (三) 教務處註冊組：教育部來函為強化各大學校院學位論文品保機制，請各校確依說明辦理(如附件 9、pp. 30-33)。

#### (四) 全球處：2021 秋 2022 春出國交換計畫(不含陸港澳)即日起開放申請至 10 月 7 日(請於 9 月 30 日至 10 月 7 日期間送交申請件至系辦)，申請網址： <http://oga.nthu.edu.tw/news/detail/sn/860>

#### (五) 本校導師費調整方案的說明(如附件 10、pp. 34-36)。

#### (六) 學務處職涯發展中心：109 年畢業校友流向追蹤自 8 月 10 日起至 11 月 11 日截止，本次追蹤對象為畢業 1 年、3 年及 5 年個班制的學生，系辦已先行寄發信件通知畢業學生，鼓勵填答。

### ※領導與評鑑中心工作報告(略)

### ※系學會工作報告

#### 一、已完成之活動報告

- (一) 8/19~8/21 北區、竹區、中區、南區新生茶會
- (二) 9/2 清華營
- (三) 9/9 院系時間
- (四) 9/8~9/10 新生領航營
- (五) 系服、系外套徵稿

## 二、活動預告

- (一) 9/21直屬大會19:00~20:30 在 9104 教室
- (二) 10/1~10/3 三系聯合迎新宿營「給我幼手心，教你心電心」與清大幼教、交大電機合辦 在苗栗百香農場
- (三) 耶誕舞會與清大心諮、清大運科、清大物理等系合辦
- (四) 傳情在宿營後與清大幼教、交大電機舉辦跨校傳情

## 三、其他

- (一) 期中期末夜點發送

##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有關學院所屬單位在職專班收入經費提撥予院管理費方式及比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10906院行政會議暨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會議，提案二決議辦理，內容摘錄如下。

說明：

1. 目前學校分配之經費為校內預算分配(T)及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經費(Q)，其經費按比例分配與人社院及科管院差不多，但各學院大部分的經費都還是由各院自籌。
2. 學院未來遷移至新大樓許多經費須自行支應(如公共區域裝修、清潔、打蠟、水電、消耗品、修繕、網路…)，以及為提升國際化(如出國洽談合作、補助教師學海築夢計畫、…)、跨域合作、教師研究補助(如新進教師補助…)、學生出國補助(如領航計畫…)等等，未來學院需自行支出之經費會大幅提升，故現提請討論調整本院所屬在職專班院管理費提撥方式。
3. 目前預設提撥方式綜合參考其他學院作法，擬按在職專班招收學生人數提撥管理費至院，若該年度有10名學生則總收入提撥管理費10%、11-20名學生提撥管理費15%、21名學生提撥管理費20%，3年後結算並由院長主導結餘款之分配。

決議：請各系所攜回討論，並請將系所共識所提建議及具體作法於109年10月13日前回覆至院辦，學院將於10月19日院行政會議討論。

二、本系在職專班110年度招生名額如下表：

	教育行政碩士	課程與教學碩士		總計
109 招生	24	甲組 30 乙組 15	合計 45	69
110 招生	20	甲組 22 乙組 18	合計 40	60
名額增減	-4	-5		合計減招 9 名

三、110學年度招生名額人數比109學年度減少9人，預計經費收入減少168萬元(以兩年入學到畢業計算)。

	減少人數	學雜費基數	學期	學分費	畢業學分	總計
教育行政碩士	4	12,164	4	4,200	33	187,256*4=749,024

課程與教學甲組	5		4			187,256*5=936,280
課程與教學乙組	0		4	7,000	32	0
總計						1,685,304
備註：此表為位學生從入學兩年畢業之收入。						

四、110學年度學生收支分配表(院管理費5%計算)，如下表。

110學年度學生收支分配表	總收入	支出			可用金額
		學校管理費 20%	教務處管理費 10%	院管理費 5%	
110 行政+課程	7,864,752	1,572,295	786,475	393,237	5,112,088
110 金門班	4,907,808	981,562	490,781	245,390	3,190,075
小計	12,772,560	2,553,857	1,277,256	638,627	8,302,163

五、110學年度學生收支分配表(院管理費20%計算)，如下表。

110學年度學生收支分配表	總收入	支出			可用金額
		學校管理費 20%	教務處管理費 10%	院管理費 20%	
110 行政+課程	7,864,752	1,572,295	786,475	1,572,295	3,932,376
110 金門班	4,907,808	981,562	490,781	981,562	2,453,904
小計	12,772,560	2,553,857	1,277,256	2,553,857	6,386,280

六、110學年度在職專班收支分配表(以院管理費5%及20%計算)，如下表。

夜間班固定支出

費用	單價計算(元)	總價(元)	備註
鐘點費	1300*3學分*18週*40門課	2,808,000	每學期行碩班與課專班各開設五門課，一年分別開設十門課，合計20門課，兩年共40門課。
論文口試指導費用、口委費用	40*10,000*2	800,000	每生總計約一萬元，行政與課程一年合計40人，共40萬，兩年一共80萬。
人事助理費用	32,000*27	864,000	含年終一年13.5個月，兩年27個月。
總計		4,472,000	
院管理費5%盈餘-支出：		院管理費20%盈餘-支出：	
5,112,088-4,472,000=640,088		3,932,376-4,472,000=虧損539,624	

金門班固定支出

費用	單價計算(元)	總價(元)	備註
鐘點費	2000*2學分*18週*24門	1,728,000	金門專班一年開設12門課(含碩一與碩二兩個班的最小開課量)，兩年共24門課。
論文口試指導費用	18*10,000*2	360,000	每生總計約一萬元，行政與課程一年合計18人，共18萬，兩年一

、口委費用			共36萬。
人事助理費用	42,000*27+30,000	1,164,000+	含年終一年13.5個月，兩年27個月+兩年差旅費用約3萬
教授赴金門班差旅費用	400,000*2	800,000	一學期約20萬，一年共40萬，共兩年計算。
雜支	2,000(月)*24	48,000	雜支教材印刷費、寄送資料往返、每學期申請成績單、每次上課茶水點心費用
總計		4,100,000	
院管理費5%盈餘-支出： 3,190,075-4,100,000=虧損909,925		院管理費20%盈餘-支出： 2,453,904-4,100,000=虧損1,646,096	

決議：

一、經討論後建議以下三個方案。

①維持現行提撥方式(即提撥院管理費5%)。

②上調院管理費為20%，若經費不足則由院承擔支出補足差額。

③提撥院管理費5%，學年度支出後決算若有餘額，則餘額部分再提撥20%至院。

二、經不記名投票表決，結果統計如下：① 7票、② 1票及 ③ 5票，故仍維持現行提撥方式(即提撥院管理費5%)，以上決議將提送10月19日院行政會議討論。

### 【提案二】

案由：修訂本系博士班境外生(不含陸生)修業規定，提請討論。

說明：

一、檢附本系109學年度博士班課程表(如附件11、pp.37-40)及修訂後110學年度博士班課程科目表(如附件12、41-44)。

二、檢附本系博士班修業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如附件13、pp.45-51)、本系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如附件14、pp.52-53)。

三、擬訂定本系博士班外國生修業規定(草案如附件15、p.54)、外國生選修課程申請表(如附件16、p.55)。

擬辦：通過後，本系博士班境外生(含外國生、僑生及港澳生，但不含陸生)新舊生均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案由：修訂本系碩士論文計畫及學位考試要點及博士論文計畫及學位考試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碩士學位考試細則(如附件17、pp.56-58)及博士學位考試細則辦理(如附件18、pp.59-62)。

二、檢附本系碩士論文計畫及學位考試要點及博士論文計畫及學位考試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19、pp.63-75)。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

案由：109學年度各項博士生獎學金配合款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辦法（如附件20、p. 76）及本校校長獎學金辦法（如附件21、p. 77）辦理。

三、另依本校新生各項博士生獎學金各院推薦說明（如附件22、p. 78），檢附博士生獎學金配合款彙整資料（如附件23、p. 79），有關獎學金配合款是宜，請討論。

擬辦：配合款由系及指導教授分攤比列各為50%。

決議：俟下次會議再議。

### 【提案五】

案由：有關本系與「學習科學與科技研究所」是否整合或更改系所名稱，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年本校107年學院評鑑-自我改善成果報告書（如附件24、pp. 80-142）辦理。

二、評鑑委員訪評意見及學科所決議摘錄如下，請就委員意見討論。

評鑑委員訪評意見	學院分別設置「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及「學習科學與科技研究所」，雖各具有其教育目標，但就其系所名稱，似乎相當接近，宜整合或更改系所名稱，才能避免外界疑義，也發揮合校後組織再造之功能。
學習科學與科技研究所決議	於所務會議決議，目前無更名打算。

決議：暫不更名，建議兩系(所)可先行試辦教師合聘、或互相支援開課並進行學術合作交流。

### 【提案六】

案由：為更有策略地減少兼任老師與精實課程內涵，擬訂出本系所每學年度之理想開課總量目標，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紀錄（如附件25、pp. 143-145）。

案由：為更有策略地減少兼任老師與精實課程內涵，擬從各系所專任教師人數、實際授課狀況、與允許兼任教師之比率，提出各系所每學年度之理想開課總量目標，作為內部控管之共識，其計算公式提請討論。

說明：

一、計算公式：

(一) 系所專任教師人數=A

(二) 各系所專任教師之年度平均授課學分數=B

(三) 各系所專任教師每學年度實際可開課之總學分數C(大學部+日間研究所):  $C=A*B$

(四) 每學年度專任教師可開課之總課程數D(假定每堂課3學分):  $D=C/3$

(五) 允許兼任老師之開課數占專任教師之總開課比率(含專兼任老師合上之課程, F%)

(六) 每學年度各系所可開課之總課程數G(含專兼任教師):  $G=D*(1+F/100)$

(七) 各系所需精簡之課程總數H=目前每學年開課總數(I)-G

二、檢附 1. 統計106-107學年度各系所專任老師平均授課學分數(公式之B)。

2. 統計106-108各系所開課總數(公式之I)。(如附件26、p. 146)

3. 各系所目前兼任教師授課比率(供F%設定之參考)。

決議：為減少兼任教師開課數，請各系所帶回討論並於下次院務會議前回覆以下：

1. 請各系所就上述公式與參數之合理性與內涵進行討論。

2. 請各系所決定且計算出適合各自系所之A-H值(依108學年為基準)。

3. 計算出之G值作為各系所明年度之開課總量內部控管參考。

4. 若H值大於1，請書面說明如何具體精實課程內涵之策略與作法。」

二、以本系 108 學年度資料計算出 A-H 值，如下表。

系所專任教師人數 (A)	系所專任教師之年度平均授課學分數 (B)	系所專任教師每學年度實際可開課之總學分數 (大學部 + 日間研究所)(C) $C=A*B$	每學年度專任教師可開課之總課程數(D) $D=C/3$ (假定每堂課 3 學分)	允許兼任老師之開課數占專任教師之總開課比率 (含專兼任老師合上之課程) F %	每學年度各系所可開課之總課程數(G) (含專兼任教師) $G=D*(1+F/100)$	各系所需精簡之課程總數 (H)=目前每學年開課總數 (I)-G
18	10.45	188.1	62.7	32%	82.76	19.24
				目標值：25%	78.38	23.62

三、本系因應學生學習需求，擬定之減少兼任老師開課數策略如下。

1. 與校內其他系所合聘具備本系課程相關專長之教師，例如學科所、數理所。
2. 本系已公告徵聘約聘教師，以嫻熟國民小學教學與輔導相關實務經驗及擔任小教師培課程之教學為主要對象。
3. 配合本系發展，本系公告徵聘專任教師擔任課程，以減少兼任教師。
4. 每學年本系專任教師應至少教授一門大學部課程。

決議：

一、為減少兼任教師開課數，擬定策略如下。

1. 與校內其他系所合聘具備本系課程相關專長之教師，例如學科所、數理所。
2. 本系已公告徵聘約聘教師，以嫻熟國民小學教學與輔導相關實務經驗及擔任小教師培課程之教學為主要對象。
3. 配合本系發展，本系公告徵聘專任教師擔任課程，以減少兼任教師。
4. 每學年本系專任教師應至少教授一門大學部課程。
5. 以不影響學生學習，逐步調降兼任教師開課數。
6. 成立教師教學品質改善小組，針對教學意見不佳之教師，督促其教學之改進，以提升教學品質。

二、決議事項另提送院務會議審議。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4:00)**